

株洲市天元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5 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（六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八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- (一) 部门收支总表
- (二) 部门收入总表
- (三) 部门支出总表
- (四) 支出分类(政府预算)
- (五) 支出分类(部门预算)
- (六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七) 一般预算支出表
- (八) 一般预算基本支出表
- (九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十) 工资福利
- (十一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- (十二) 个人家庭
- (十三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四) 商品服务
- (十五) 三公经费
- (十六) 政府性基金
- (十七) 政府性基金(政府预算)
- (十八) 政府性基金(部门预算)
- (十九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- (二十)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
- (二十一)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- (二十二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- (二十三)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1、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；

株洲市天元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说明

一、 部门职能职责

(一)组织科学技术团体开展学术交流，活跃学术思想，促进学科发展，推动自主创新，组织科学技术工作者为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、促进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。

(二)依照《科学技术普及法》，组织科学技术工作者弘扬科学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，推广先进技术，开展青少年科学技术活动，提高全民科学素质。

(三)牵头组织实施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》工作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科学素质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组织拟订科学素质行动计划，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

(四)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建议、意见和诉求，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学术道德建设学风建设。

(五)组织科学技术工作者参与科学技术政策制定和地方事务的政治协商、科学决策、民主监督工作。

(六)开展面向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，培养人才，表彰奖励优秀科学技术工作者，举荐人才

(七)开展科学技术交流活动，促进科学技术成果的转化和科学技术合作

(八)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(一) 部门设置。根据编办核定, 我单位内设科室 0 个。所属事业单位 0 个。

(二) 人员情况。本部门编制数 3 人, 在职人数 2 人, 其中在岗人数 2 人; 离退休人数 0 人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我单位只有本级, 没有其他预算单位, 因此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天元区科学技术协会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

2025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61.35 万元, 其中,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.35 万元;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; 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; 其他收入 0 万元。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14.07 万元, 主要原因是: 在编在岗人员增加。

(二) 支出预算

2025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61.35 万元, 其中,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.99 万元, 公共安全 0 万元, 教育 0 万元, 科学技术 48.3 万元,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.56, 卫生健康支出 3.33, 住房保障支出 3.16。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14.07 万元, 主要原因是: 在编在岗人员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1.35 万元, 具体安排如下: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5年年初预算为41.36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67.4%；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5年年初预算为20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32.6%；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主要包括：科普经费及老科协工作经费项目20万元，主要用于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，做好“四个服务”，及老科协开展相关工作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5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本部门2025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5.62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2.52万元，上升81.3%，主要原因是：在编在岗人员增加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

2025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17.59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.96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.63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截止2024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

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61.35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41.35 万元，项目支出 20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0.14 万元，其中：“因公出国（境）费” 0 万元、“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” 0 万元、“公务接待费” 0.14 万元。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.14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去年未做“三公”预算，今年按工作实际情况对“公务接待费”做预算。

（六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2025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.1 万元，主要是召集我区老科协、科普教育基地、科普社区等科普阵地负责人召开工作会议；培训费 0.15 万元，主要包括对我区科技工作者约 50 名召开培训会；2025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

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(二)政府性基金预算：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(三)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(四)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是对社会保险缴费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(五)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(境)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(六)机关运行经费：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